

聖經中神的榮耀

林後 3:16-18 但他們的心幾時歸向主，帕子就幾時除去了。主就是那靈、主的靈在那裏、那裏就得以自由。我們眾人既然敞著臉、得以看見主的榮光、好像從鏡子裏返照、就變成 transformed 主的形狀、榮上加榮、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。

故事----出 34:29 摩西手裏拿著兩塊法版下西乃山的時候，不知道自己的面皮因耶和華和他說話就發了光。

保羅指出字句是死的，精意(聖靈)是叫人活。律法只能定罪，但只有在新約的福音中，人一旦歸服主，主的靈賜人自由，人才能活起來，不再受律法捆綁。信徒從此進入轉變過程，至終變成主耶穌的形狀。

榮耀—希伯來原文意為重量 weight 和值得 worth。

但是世人都犯了罪，虧缺了神的榮耀(羅 3:23)；乃因我們本是照著祂的形像造的。

應用

林前 6:17 但與主聯合的，便是與主成爲一靈。約 6:63 叫人活著的乃是靈，肉體是無益的。我對你們所說的話就是靈，就是生命。經文中含有神莫大的榮光，每次研讀時，最要緊的是發掘神的榮光，祂的靈意 spiritual meaning 爲何，如此才會被神光照，去承受吸取主的靈得享自由，不受律法式字句捆綁，因而甘願捨棄己意，去成就祂的旨意。我們自己好像一面敞開明亮的鏡子，在日常的生活當中，自己的靈被主的靈不斷地充滿，忠心地反映出主榮耀的性情，以致於主的榮光愈來愈多，就被主的靈塑造成像主耶穌。

十誡新解；聖餐